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5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 7,465.76 万元，同比增长 91.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47.0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111.37 万元，处于亏损状态，预计 2025 年全年存在无法盈利的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年度生产季已经结束，取得批签发证明的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共约 156 万支，本年度内不会新增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批签发。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地疾控中心，产品销售受流感季节性波动以及市场推广等因素影响，能否全部实现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针对已销售未接种的疫苗，经客户申请公司审批后，可以办理退回，故期后可能存在退货情形，因本流感季尚未结束，退货数量尚不能确定。
- 公司股价短期大幅上涨积累了较多的获利调整风险，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5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近期未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无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

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5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3、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 7,465.76 万元，同比增长 91.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47.0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111.37 万元，处于亏损状态，预计全年存在无法盈利的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4、本年度公司生产季已经结束，取得批签发证明的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共约 156 万支，本年度内不会新增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批签发。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地疾控中心，产品销售受流感季节波动以及市场推广等因素影响，能否全部实现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5、针对已销售未接种的疫苗，经客户申请公司审批后，可以办理退回，故期后可能存在退货情形，因本年度流感季尚未结束，退货数量尚不能确定。

6、公司股价短期大幅上涨积累了较多的获利调整风险，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7、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关于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